

終於見到太陽的花苞——從「心」理解霧台魯凱家庭照顧者

Sulriape Laibang 張瀟文、董宜禎、Kui Kasirisir

壹、前言

原鄉的家庭照顧者長期背負著日夜不歇的照顧責任與沉重心事，常像尚未綻放的花苞，悶在陰影裡。因此本文從「心理解霧」出發，嘗試把被忽略的情緒、被壓抑的需要、被制度邊緣化的經驗——端出來，讓照顧者的聲音見光、見暖。

2015年《長期照顧服務法》立法，明確將「對失能者提供規律性照顧之主要親屬或家人」界定為「家庭照顧者」，並列出資訊提供與轉介、知識與技能訓練、喘息、情緒支持與團體、以及其他提升能力與生活品質的服務選項。衛生福利部（2022a，2022b）的專業手冊也強調：服務必須「以家庭照顧者為主體」，不因被照顧者身分而改變聚焦；實務上，從個案服務、到宅照顧技巧指導、團體課程與紓壓活動、支持性團體、心理協談、臨時替代服務、到電話關懷，形成一組「連續性

支持工具箱」。其中，支持性團體通常採封閉、連續的運作型態，透過成員的同質性與穩定性，累積彼此信任與團體動力。

上述的照顧服務方向看似正確，但在原鄉路徑卻崎嶇。長照2.0上路後，政府強調以使用者為中心與多元連結，也逐步將多元文化與文化敏感度納入照顧訓練，然而原鄉家庭照顧者要「看得到、用得到」仍不容易。以屏東為例，長照服務使用者超過兩萬人，縣內雖設置五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據點，由不同承辦單位分區服務九個原鄉鄉鎮，但對許多霧台的家庭來說，跨村跨鄉下山進城「參加服務」的時間與交通成本，往往遠大於可得的效益。更重要的是，當服務場域離開了家屋、離開了熟悉的生活秩序，照顧者會擔心被看、被評論、不會拒絕，心理壓力反而上升。

屏東縣原住民族長照服務研發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註1）在2023年完成

屏北地區（霧台、三地門、瑪家）的長照訪談研究後，在研究與田野實作中反覆聽到一些「陰影裡的聲音」：有人說「必須放下所有事情去照顧」，有人說「家人不舒服，我們也會很緊張，彷彿自己也生病了」，也有人說「我一天都在這裡照顧，等於犧牲自己的健康」，甚至把自己的治療一延再延。當被勸說去參加紓壓或團體，多半回應「我沒有空」「很麻煩」「要花錢嗎」；更一針見血的是：「要下山到市區？那我就沒辦法了。」這不是抗拒，而是典型的「未被文化與情境對接」——在尚未親身體驗被支持之前，很難主動踏出第一步。基於上述的聲音，本中心於2024年攜手在地的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中心承辦單位（中華家庭暨社區展望協會，以下簡稱中華家展），共同設計並試辦名為「多元支持，照顧有方：提升家庭照顧者身心靈健康的支持性服務」（以下簡稱試辦方案），嘗試以「部落小團隊」為單位、以家屋為場域、以文化活動為媒介，讓聚會回到部落日常的節奏。此試辦方案的設計初心是針對推動原鄉家庭照顧支持服務兩個核心問題：其一，降低制度性門檻——不以「湊人數」為首要條件，而以「可近性與安全感」為優先；其二，回到文化倫理——尊重魯凱社會的性別界線、長幼序位、共享秩序與信仰生活，讓照顧者在熟悉的生活框架裡卸下心防。

本文旨在記錄並反思這段試辦歷程：我們如何把政策語言轉譯成部落語境，如何讓支持回到家、回到生活的節奏，如何在文化倫理中實作「心理解霧」，並期待當花苞終於見到太陽，照顧者不只是「被幫助的人」，也是文化傳承與社群韌性的共同織造者。

貳、魯凱族的文化照顧與文化安全

文化照顧在原住民族長照的脈絡中，逐漸被視為避免「照顧殖民」（care colonialism）的核心方法。它不僅涉及醫療或服務輸送的技術性面向，更強調照顧服務應與族群長久以來的生活文化、社會倫理與信仰實踐相互嵌合。以魯凱族為例，文化照顧的關鍵價值體現在日常生活細節中（屏東縣原住民族長照服務研發中心，2024，頁3-18）：從飲食、空間維持、性別分工到靈性需求，皆影響照顧服務的可接受性與成效。飲食方面，魯凱長者維持以當季食材進行清淡烹煮的習慣，並透過「分食順序」來再現社會階序與尊長倫理，例如服務者忽略或破壞這種飲食秩序，長者可能感到羞辱或不被尊重。同時，魯凱文化中的「今天是最後一天」生命哲學，要求族人隨時維持居家整潔，體現對訪客與生命無常的謹慎回應。這種價值觀意味著照顧服務者必須具備高度敏感

度，在進入家屋時尊重空間的潔淨規範，否則會被視為不敬。

性別分工亦是魯凱文化照顧中極具挑戰的領域。魯凱社會對性別角色有嚴格劃分，長者往往難以接受異性照顧員提供身體性服務，例如盥洗、翻身或更換衣物（屏東縣原住民族長照服務研發中心，2024，頁6）。這使得長照制度中所依賴的「專業照服員」角色，若未與在地文化對接，反而可能遭遇服務抗拒。再者，魯凱族的基督信仰高度融入日常生活，祈禱、詩歌與牧者陪伴在面對疾病與死亡時，構成心理與靈性支持的重要來源（屏東縣原住民族長照服務研發中心，2024，頁4-6）。若服務忽視靈性需求，即便技術上無可挑剔，也難以獲得長者的信任與接納。這些文化元素說明了「文化照顧」在魯凱部落中的必要性：它不僅是友善的服務態度，而是一種將文化倫理內化為照顧規範的實踐方式。

然而，現行長照服務在原鄉脈絡中，常因缺乏文化敏感度而導致服務失靈。研究指出，許多照服員傾向以主流社會價值解讀原住民族的行為，例如將長者飲用藥酒誤判為酗酒問題，進而產生標籤化與不信任（屏東縣原住民族長照服務研發中心，2024，頁23-24）。這種文化誤讀揭示了文化安全的重要性：服務提供者必須承認並理解族群語境，而非將外來知識強加於被照顧者之上。若缺乏文化安全，服

務可能加深殖民經驗與歷史創傷，導致被照顧者在制度中感到再次受傷（Umin · Itei, 2018）。屏東縣原鄉長照研究也進一步指出（Kui Kasirisir等人，2023），除了文化落差之外，制度性的制約與資源不足亦是阻礙服務有效性的關鍵；此外，長照單位普遍面臨行政作業繁瑣、經費不足與交通不便的困境，導致原鄉服務難以達到政府設定的「量化指標」。研究者提醒，原鄉長照若要落實，必須回到部落共享與互助的傳統精神，並以「生活圈」為基礎建立整合式照顧模式，而非單純複製都市的長照機制（Kui Kasirisir、王仕圖、趙善如、董宜禎、陳彥竹，2024）。以魯凱族部落為例，家庭宅院與部落空間是最自然的支持場域，小規模、持續性的支持團體比起制度所規範的「滿額人數」更具可行性，因為它貼近日常並創造安全感。

文化安全的論述提供了批判制度侷限與去殖民化的視野。《原住民族健康法》在第11條與第13條已正式將「文化安全」納入法制，強調必須以原住民族知識體系為基礎，確保族群在健康與照顧領域中獲得公平與適切的服務。這樣的立法回應了國際文化安全理論的核心理念：文化安全並非僅止於「尊重差異」，而是承認權力不平等、挑戰殖民遺緒，並賦權給服務使用者，使其能在照顧中獲得主體性（Brascoupé & Waters, 2009; Dell et

al., 2015)。在臺灣，若忽視這些層面，長照政策將可能淪為形式上的「文化友善」，卻在實務上複製制度性歧視與排除。此外，文化照顧本身可作為解殖的路徑，例如Ciwang Teyra（2019）的研究指出，太魯閣族長者的文化照顧時強調文化照顧並非單純納入「傳統元素」，而是敏銳觀察長輩的生活慣習，並陪伴其維持日常，使其身心靈皆獲安全與滿足；柯哲瑜（2021）則透過田野研究批判，若照顧資源忽略族群原有的生活脈絡，不僅成效不彰，更可能再製殖民結構，形成「照顧殖民」。相反地，當照顧服務能善用Gaya（部落規範）的療癒性，便能成為解除殖民壓迫的重要資源。這與Lancellotti（2008）的觀點一致，即文化照顧是對抗醫療教育中隱藏種族主義的架構；同時也呼應石質奇（2021）強調，原鄉照顧應回到在地邏輯，才可能實現自治與去殖民。

綜上所述，魯凱族的文化照顧揭示了「照顧即文化延續」的本質，而文化安全則提醒我們避免照顧過程中再製權力壓迫。唯有讓照顧服務回到魯凱族熟悉的語言、信仰、性別倫理與生活秩序，並透過政策與實務承認其歷史與文化，原鄉長照才可能真正達到療癒、尊重與解殖的目標。

參、霧台家庭照顧支持方案的行動實踐

一、試辦方案的背景與形成

本試辦方案由本中心與中華家展共同規劃。由於霧台鄉在過去尚未推展過家庭照顧者支持團體，而來義、三地門等地已有相關經驗，因此計畫團隊於2024年4月到5月進行三次的試辦方案協調與共識會議中，反覆討論如何在霧台建立符合在地文化特性的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內容。與會者一致認為，若直接套用「支持團體須至少六位在案照顧者」的規範，將難以在原鄉落實，原因在於部落人口分散、交通不便，以及照顧者的生活牽絆。再加上魯凱文化對性別分工與家屋倫理的重視，若活動被規劃在公共空間或由外來講師主導，往往會增加不信任感。因此決定以「部落小團隊」為試辦形式，並以「家」作為活動場域，讓聚會更符合族人日常習慣與文化安全的需求。

試辦方案基於魯凱在地文化與照顧者生活節奏的考量，選定霧台為試辦場域，以期符合部落日常的方式，照顧家庭照顧者的身心靈需要與社會連結（同時強化部落凝聚力）。方案執行自2024年6月至12月，共辦理5場支持團體，共計服務「24位參與者、42人次」，參與成員含在案照顧者、非在案照顧者、被照顧者、獨居與部落長輩、居服員、在地志工等。在

設計上強調「先有文化安全、再談服務輸送」，在每次行動後以回饋—省思—微調的循環，逐步建立霧台的在地節奏（含量能、場域、語言、人際網絡等）。

二、試辦方案的設計原則

（一）以家為場：把支持拉回部落的生活空間

此原則是指不以活動中心／文化健康站（以下簡稱文健站）等公共場地空間為限，而回到家屋（包括家屋前院子空地）或田間工寮等日常場域，降低長輩「被看、被議、難以拒絕」的壓力；選定地點空間時，事前會評估空間尺度、桌椅與茶點準備、家人是否介意訪客、鄰里觀感等，確保「主客之間」的文化倫理能自然運作。

（二）小團體＋多元參與：回到互助網絡的真實構成

此原則是指試辦方案嘗試突破「每場至少6位在案照顧者」的制度門檻，允許在案／非在案照顧者、被照顧者、老老照顧者、居服員、在地志工與社群支持者混齡同場，讓支持關係更接近日常社會網絡與性別分工的在地邏輯。

（三）文化作為媒介、心理為核心：以熟悉的身體記憶與分食秩序打開對話

此原則的核心活動設計是以月桃編

織、傳統料理、共食、歌唱與輕量身體照護（美甲、按摩、修整儀容）等為媒介，讓情緒敘事在熟悉的文化秩序中自然流動；同時以魯凱語為主要互動語言，由在地成員即席翻譯與主持，確保理解與安全感。

此外，此試辦方案在規劃時序安排必須避開家戶照顧行程（回診、到宅服務、日照接送）與部落儀式季、喪喜事與宗教曆（如：聖誕期），這些文化時序都會直接影響團體頻率與人數。

三、活動內容與執行歷程

下列每場次皆含：事前設計重點→現場流程與關鍵情境→成員回饋→事後調整（本文提及之服務對象共4名，分別以M1、M2、M3、M7作為編列代碼，本文非個案分析，著重於活動執行的討論，因此未針對服務對象及代碼有更多描述）。

（一）第一次 | *sali* 織心（月桃編織）

1. 時間／地點：2024年6月月初，M3家照服務對象住宅（霧台村）。成員含家照者、志工、中心與協會人員、長照處督導等（12人）。

2. 事前設計：以「家」為場，由家照專員邀請在案個案，主題選擇女性熟悉的月桃編織，降低進入門檻。

3. 流程與情境：長者以身體記憶帶領，工作人員成為學習者；同屋之被照顧

者（案夫）全程在場但未互動，亦呈現「男女分工、互不干涉」的文化秩序。

4. 參與者回饋：有人中途返家顧農作或配合到宅服務時段；亦有成員明言「女生處理手工藝與煮飯」的文化分工。

5. 事後調整：確認往後需更細緻避開到宅服務／回診時段；分享時採「穿插式」而非「指定輪流式」，避免在熟人面前加重陳述說明的壓力。

（二）第二次 | *ilata cabucabu*（共食傳統美食）

1. 時間／地點：2024年6月月底，M1宅。

2. 事前設計：由成員自提「在我家辦」，以 *lrubu*（野菜稀飯）與南瓜等食材共備；設計重點是「一起煮—一起吃—一邊做邊聊」，讓互助在廚務中自然發生。

3. 流程與情境：家照者自備食材、彼此協力；在地長輩為工作人員戴上手作花圈，營造「很魯凱」的場域氣息；M2同時擔任族語翻譯，強化語言安全。

4. 參與者回饋：多數人強調「不像上課、像生活」；初次參加者談及「24小時看顧、怕跌倒」的壓力，群體共感與支持由此打開。

5. 事後調整：與鄉村級重要關係人（如村長夫人的媽媽、鄉長夫人等）建立關係與溝通窗口，不僅協助之後的活動地點空間的提供及支援活動的相關物資資

源，亦共同協助確認下一次聚會日期與主題，以及鼓勵成員彼此邀約擴大成員參與的可能性。

（三）第三次 | *lriagata ku thaliduru*（傳統料理）

1. 時間／地點：2024年10月月底，M7宅。

2. 事前設計：延續「在家共煮」的基調，安排小芋頭乾＋高麗菜等料理，並保留刺繡、歌唱等可邊做邊聊的活動。

3. 流程與情境：因文健站健康操比賽密集練習，成員出現「兩邊都想參加」的壓力；現場討論後，決議往後改為「下午」時段，避開文健站上午課程。

4. 參與者回饋：成員談到「趁被照顧者暫時不在身邊時可以喘口氣」；也有人因照顧與交通突發狀況而遲到，自述「每天一樣的生活、身體越來越差」。

5. 事後調整：確立跨單位（文健站、居服、A個管）到場理解與協力；下次聚會將導入「紓壓主題（美甲與肩頸按摩）」並由社工尋找人力。

（四）第四次 | *madriadrirace*（美甲體驗·按摩舒壓）

1. 時間／地點：2024年11月月中，M7宅；下午場。

2. 事前設計：以低門檻、趣味性體驗開啟「照顧自己」的意識，並安排會後一

對一訪談，蒐集聚會感受與後續期待。

3. 流程與情境：現場多為婦女，起初有人以「手是工作用的」而婉拒，但在熟人技師與同伴鼓勵下逐步嘗試；亦有男性成員在社工勸說下留下來接受按摩並表示「肩膀很放鬆」。

4. 參與者回饋：從「不好意思」到「很新奇、很舒服」，可見美感與觸覺照護具有打破性別刻板與促進自我關照的功能；也有成員提出餐食希望「偶而有不常吃到的」與「加上湯品」等具體建議。

5. 事後調整：記錄「初體驗的羞怯—熟人引導—愉悅感」的變化路徑，為後續身體照護與美容性服務的文化調適提供依循；並持續擴大在地協力者的角色（如鄉長夫人）以樹立示範。

（五）第五次 | 歲末整理（面膜體驗·剪髮迎佳節）

1. 時間 / 地點：2024年12月月中；以歲末回顧與整理儀容、迎聖誕為題。

2. 事前設計：因霧台族人大多信仰基督宗教，將年度收束與聖誕前的「整潔—迎新」相連結，呼應家屋潔淨與體面倫理；同時邀請男性家人一同參與剪髮，讓性別參與更具包容性。

3. 流程與情境：以輕鬆的美容照護與共食串連半年來的關係，讓照顧者在「被看見—被肯定」中結束年度；多數人反映半年累積下來已不再「孤單照顧」，願意

相互串門、彼此照看。

4. 事後調整：將「歲時節慶×照顧儀式化」列為後續設計策略，並評估與教會 / 家族祭儀的協作與避時原則，形成年曆化的在地節奏。

肆、心理解霧：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的文化照顧倫理省思

一、「把服務帶回家」與「小團」：文化安全不是形式，而是時間與關係的治理

從霧台試辦方案的現場可以看見，「家屋（包括家屋前院子空地）——田間工寮」等熟悉場域能有效降低被看 / 被議的不安，使照顧者願意踏出家門；但文化安全真正的門檻其實在「時間治理」：照顧者的日常被回診、到宅服務、看視與農事切割，只剩零碎時段可運用。若活動未與這些節點對齊，即便放在家門口，仍會因臨時照顧需求被迫中斷或缺席——首次聚會就出現參與者中途返家照顧、久未歸隊的情形，背後是同時段家中正在進行長照服務，照顧者選擇陪伴（她不會直接說「我不能來」，而是以行動維持家庭倫理）。這促使試辦方案把「文化安全」從抽象價值落到操作層面：一是活動週期與時段要避開回診、到宅與文健站時程，並能滾動微調（第三場後從上午改為下午）；二是用「就近家屋巡迴」壓低出門

行動的成本；三是允許在案／非在案、被照顧者與鄰里親友混齡參與，使支持關係貼近日常互助網絡，而非僅限制度名冊（這也是能在原鄉地區突破人數門檻的唯一現實路徑）。

倫理含意：文化安全並非「把課程搬回家」這麼簡單，而是「以關係為單位的時間重排」，同時這也回應了試辦方案設計原則中的「場域在地化、Small is beautiful、文化敏感」：只有當時間與關係被妥善治理，「在家／小團」才不會變成另一種隱形負擔，而能成為心理解霧的前提條件。

二、「雙軌照顧」的張力：同時照顧照顧者與被照顧者的可能與邊界

原鄉多為「老老照顧」、替手稀缺；即便可申請喘息服務，照顧者仍傾向把有限時數保留給「不得不用」之急務，而不會為了參與支持團體優先動用；同時，被照顧者因身體碰觸的文化界線與性別分工而不易接受外人接手。結果是：支持團體中常出現「照顧者參與／被照顧者同屋在側」的雙軌場景，照顧者實際在兩個情緒場域之間切換（如第一次聚會，案夫在場卻保持距離；另一位照顧者中途返家）。

實務反思：與其強求「純照顧者團體」，不如承認並設計「雙軌參與」：

- （一）在家屋旁另設「看顧角落」（親屬或熟識志工短時段輪

替），讓被照顧者能近距離安置且維持面子：

- （二）以「可暫停、可重啟」的模組化流程運作，允許照顧者短暫離席後再回流；
- （三）對於必須同場的男性長輩，優先安排「不涉女性工藝的生活性任務」（如剪髮、整理儀容），可降低性別規訓的尷尬並促進參與（本案後期群體剪髮即獲男性參與）。

這些微設計承認文化分工，而非與其硬碰；同時也避免把「文化」拿來合理化照顧者的孤立。

三、「文化≠傳統工藝」：以在地倫理為軸的文化照顧再定義

試辦初期以月桃編織作為「文化活動」，卻意外提高了長輩的教學壓力與性別尷尬（長輩不便中文、手作被視為女性工作；男性長輩在旁遠觀）。反之，後期導入剪髮、按摩、美甲等「非傳統」但對迎節、體面與自我照料有意義的活動，反而更貼合需求；再加上「一定要有共食」的文化常模（*lrubu*、*thaliduru*與帶回家分享），群體情緒在餐桌秩序中自然流動，支持關係被重新織合（第三場後的集體反饋即顯示由「課程」轉為「相聚—共食—許願—共創」）。

倫理批判：所謂「文化照顧」不應

被簡化為「放入一些傳統元素」，而是在每一個細節上尊重在地倫理（分食順序、長幼座次、潔淨與體面、語言安全、性別界線）並讓行動能被長者「好面子」地參與。這也回應了此試辦方案設計原則中的「文化作為媒介／心理為核心」：文化不是教材，而是容器；心理解霧發生在容器足夠安全的當下，而非在文化符號的堆疊上。

四、參與式設計與關係轉位：從「被服務者」到「共創者」

當活動從第二場起邀請非在案照顧者與熟識姊妹淘加入，群體張力與羞怯感明顯下降；隨之而來的是主題、地點與菜單的「共同決定」：有人提議下一次做美甲，有人說換我來煮山地飯；這種微小的主體性復位，正是心理解霧的關鍵指標——照顧者不再只是承受或配合，而能為自己說出「想要」。試辦方案明確把「參與式設計、彈性化服務」列為原則，並在每次行動後依回饋微調（例如把上午改下午、把「指定分享」改為「穿插對話」）。

倫理洞見：在關係上，家照者從「被動接受外來專業」轉為「與在地專員共同編排日常」；在語言上，以魯凱語與即席翻譯確保表意精準與情感承接；在角色上，本中心負責制度鬆綁與資源挹注，中華家展把關在地執行與風險，兩者共同護

持一個能讓照顧者長出主體性的場域——這種關係轉位，比任何單場的「心理課程」更能持續減壓。

五、制度批判：量化門檻與名冊治理，如何不再成為支持的阻力？

霧台的經驗指出，若僅以「每場至少6位在案照顧者」作為合規指標，原鄉將可能難以啟動相關活動方案；此試辦方案以小團、混齡與開放名冊（涵括非在案、被照顧者、耆老等）實際運作，才真正讓支持「發生」。因此，制度若要「文化安全」，需兩個轉向：

- （一）從「人數合格」轉為「可近性與安全感」的指標：例如以平均移動距離、同巷可及率、在地語言使用比例、共食發生率、同屋雙軌參與的可容度等，評估文化安全度；
- （二）從「個案資格」轉為「生活圈網絡」的服務單位：允許非在案者與照顧重要他人參與，並以「家庭—鄰里—教會」等網絡為介面進行轉介與銜接。

這些不是妥協，而是把服務設計回到原鄉生活事實，亦即試辦方案執行方針「以部落在地多元療癒舒壓，跳脫人數限制、建立文化安全模式」的制度化延伸。

六、試辦方案的行動建議：讓心理解霧 可被持續複寫

- (一) 年曆化與節序化：以「迎節整潔／剪髮」、「農忙喘息窗」等建立固定節點，讓照顧者可預期與安排，減少臨時衝突（第三、四、五場的時序調整與迎節整容顯示其可行性）。
- (二) 雙軌照顧模組：在家屋旁設「看顧角落＋輪替替手」，制度側以「短時段彈性喘息」支持，使照顧者可安心的短暫離開。
- (三) 在地主持人培力：持續培養能以魯凱語主持、熟悉分食與座次倫理的帶領者，讓語言與秩序成為內生資本，而非外加成本。
- (四) 參與式共創機制：每場以「許願單下次實作」閉環，維持主體性與承諾感（第二場後已出現自發提案與場地主動提供）。
- (五) 跨體系鬆綁：把小團、家屋巡迴與非在案參與納入補助與認列，讓「看到、吃得到」成為政策默契，而非個案特例。

伍、結語

此次在霧台試辦的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方案顯示，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若要在原鄉真正落實，必須從「課程化的服務」轉化為「生活化的容器」。透過以家屋為聚會場域、小團為組織方式，並結合共食、語言與文化倫理的微治理，支持團體得以降低照顧者的心理負擔，並創造一個安全可親的空間。這不僅滿足了照顧者對情感支持的需求，更讓他們在熟悉的倫理秩序下能說出內心的「想要」。然而，實務觀察也揭示了長照政策設計的侷限：當人數門檻、在案名冊與制式活動規範未能因應原鄉的文化與地理現實，支持服務便可能淪為「看得到卻用不到」。霧台的經驗提醒我們，文化安全不僅是表面上的文化元素，而是持續調和時間、關係與體面的細膩工作。

因此，未來的家庭照顧支持服務需將「文化照顧」內化為實務的操作原則。這意味著，活動規劃應更彈性，允許被照顧者與家庭照顧者的雙軌參與，並將日常的共食、儀容整理與社群互動視為照顧資源，而非額外的附屬活動。同時，制度上應放寬人數與資格的限制，讓非在案照顧者、獨居長輩與社區志工能一併參與，共同建構在地支持網絡。對實務工作者而言，最重要的挑戰在於如何在文化敏感度與制度規範之間找到平衡，並透過長期

的陪伴與信任經營，使心理的「解霧」不僅發生在團體現場，更能在日常生活的巷口、餐桌與禱告中持續展現。

最後，本試辦方案仍存在一些限制。首先，試辦性質意味著活動次數有限，尚不足以觀察支持網絡長期的持續性與影響；其次，執行團隊的人力與資源有限，使得活動安排與追蹤關懷難以全面覆蓋所有潛在的照顧者；再者，制度層面的限制依舊存在，若無政策調整與資源挹注，實務工作者往往需在制度之外尋求彈性與調和。上述的限制也同時指出未來的研究或實務操作方向：如何透過跨單位合作、在地主持人培力與政策鬆綁，來確保原鄉家庭照顧支持服務能持續、深化並成為在地制度化的文化照顧模式。

（本文作者：Sulriape Laibang張瀨文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專案助理；董宜禎為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助理教授；Kui Kasirisir許俊才為通訊作者，國立東華大學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教授）

關鍵詞：文化照顧、原住民族家庭照顧者、魯凱族、霧台

※本文為屏東縣政府長照處委託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研究團隊辦理「屏東縣原住民族長照服務整合研究發展中心計畫」之部份研究成果，作者感謝中華家庭暨社區展望協會的家照中心工作團隊成員以及屏東縣政府長照處工作夥伴對於試辦方案的支持、參與及協助，同時也感謝所有參與並協助此次試辦方案活動的霧台部落民眾。

📖 註 釋

註1 此中心由屏東縣政府長照處於2023年8月1日成立，當時委託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承辦

📖 參考文獻

- Ciwang Teyra (2019)。《初探太魯閣族之文化照顧意涵、模式與實踐》。科技部。
- Kui Kasirisir (許俊才)、王仕圖、趙善如、日宏煜、江麗香 (2023)。《原住民族長照服務整合研究發展中心計畫》。屏東縣政府。
- Kui Kasirisir (許俊才)、王仕圖、趙善如、董宜禎、陳彥竹 (2024)。《屏東縣原住民族長照服務整合研究發展中心計畫》。屏東縣政府。

- Umin · Itei (日宏煜) (2018)。〈台灣原住民族長期照顧政策中的文化安全議題〉。《台灣社會研究季刊》，109，199–214。
- 石質奇 (2021)。《「午餐檢體盒內的山羊」：原鄉長照的治理性與解殖經驗分析》(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https://hdl.handle.net/11296/224k2t>
- 屏東縣原住民族長照服務研發中心 (2024)。《屏東縣原鄉文化照顧指引——部落長照故事彙編》。屏東縣政府。
- 柯哲瑜 (2021)。《實踐的GAYA：水源文化健康站的太魯閣族文化照顧實作》(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https://hdl.handle.net/11296/wwc49p>
- 衛生福利部 (2022a)。《長照專業服務操作指引操作篇：共通操作指引》。<https://share.google/IaTzhynriBEkDqSJo>
- 衛生福利部 (2022b)。《長照專業服務操作指引觀念篇》。<https://share.google/diLWDAiuAQGrhh6MQ>
- Brascoupé, S., & Waters, C. (2009). Cultural safety: Exploring the applicability of the concept of cultural safety to Aboriginal health and community wellnes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digenous Health*, 5(2), 6–41.
- Dell, E. M., Firestone, M., Smylie, J., & Vaillancourt, S. (2015). Cultural safety and providing care to Aboriginal patients in the emergency department. *Canadian Journal of Emergency Medicine*, 17(3), 276–283.
- Lancellotti, K. (2008). Culture care theory: A framework for expanding awareness of diversity and racism in nursing education. *Journal of Professional Nursing*, 24(3), 179–183. <https://doi.org/10.1016/j.profnurs.2007.10.007>